

## PF 线圈 VPI 系统外部加热电源柜改造合同

合同编号：IPP-XJ-24101405

签订地点：合肥市

甲方（定作方）：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

乙方（承接方）：合肥聚能电物理高技术开发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相关规定，就乙方为甲方提供 PF 线圈 VPI 系统外部加热电源柜改造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，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：乙方为甲方提供 PF 线圈 VPI 系统外部加热电源柜改造服务。

2、支付方式：甲方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分期支付货款，甲方只与乙方结算，不与任何第三方结算。

项目总体完成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，凭乙方开具合同全额的税务发票，甲方于 10 日内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合同款。

### 五、安装与调试

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安装和调试工作，以使交付物具备正常安全预定的使用功能及性能，并满足合同技术要求，并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操作指导及培训（如适用），直到甲方人员能正常使用、安全操作为止。

### 六、验收

1、外观和数量验收：甲方收货时，应由甲方指定人员对交付物是否符合外观和数量要求进行检验。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交付物并要求乙方重新发货。乙方可以派员共同参加外观和数量验收，未派员参与共同验收的，视为认可甲方验收结果。

2、技术验收：甲方收到货后，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异常或有异议的，将在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。

出；乙方应立即派人进行查验和维修，30个工作日内不能解决的，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更换，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。

3、因外观和数量验收及技术验收导致更换或退货的，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维修或退换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。

## 七、知识产权和信息保密

1、甲、乙双方同意按照国家相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，使用和管理履行本合同所涉信息和知识产权。

2、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、技术规范以及其他与之相关的资料为甲方所有。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擅自披露、许可、提供给第三方。

3、对于乙方提供的图纸、技术资料等，甲方负有保密责任。

## 八、保修与售后服务

1、乙方对交付物免费保修壹年，乙方实行免费上门维修并免费提供维修配件，免费保修期自产品安装并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（零部件除外）。

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至交付齐全之日止，支付违约金后乙方仍需履行合同向甲方交付。

2、乙方交付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，乙方应无条件地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维修或者更换，由此造成的时间延误视同乙方逾期交付的，按第1条处理。

3、甲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的，日违约金按未付款金额的0.5%计算。

3、出现下列情形时，乙方可以解除合同：

(1) 甲方无正当理由辞退乙方 30 个工作日以上，且经乙方书面通知

甲方未予纠正

①

②

③

④

⑤

⑥

⑦

⑧

⑨

⑩

⑪

⑫

⑬

⑭

⑮

⑯

⑰

⑱

⑲

⑳

㉑

㉒

㉓

㉔

㉕

㉖

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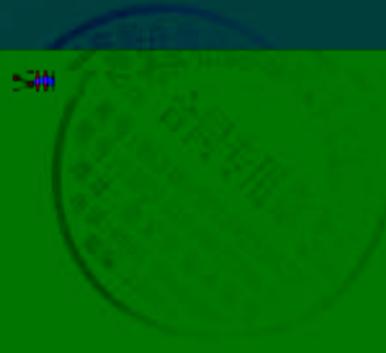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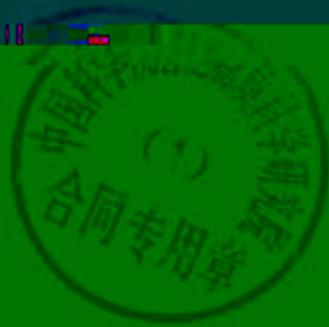
㉘



三

四

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



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研究所